

合肥2009年度经济师考试7月1日9日报名经济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86/2021_2022__E5_90_88_E8_82_A52009_c49_586929.htm 合人办发〔2009〕151号关于2009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 根据省人事厅《关于2009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》（皖人办发〔2009〕60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现就我市2009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一、考试管理模式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成绩采取非滚动管理模式，考生须在当年一次性通过方为合格。二、考试时间、科目及答题方式 2009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定于11月8日举行，具体考试时间和考试科目如下：

日期	时间	科目
11月8日	上午9:00 - 11:30	专业知识与实务（初、中级）
	下午14:00 - 16:30	经济基础知识（初、中级）

各科目考试均为客观题，用2B铅笔在答题卡上作答。三、报考条件 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、遵纪守法者可按下述条件，报名参加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：（一）申报经济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考试，应取得高中以上学历，从事专业工作满1年。在报名时，尚未获得学历证书的应届毕业生，可持能够证明其在考试年度可毕业的有效证件（如学生证等）和学校出具的应届毕业证明，报名参加初级资格考试。（二）申报经济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，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：1.取得大专学历，从事专业工作满6年。2.取得本科学历，从事专业工作满4年。3.取得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，从事专业工作满2年。4.取得硕士学位，从事专业工作满1年。5.取得博士学位。因违反考试纪律，按《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

定》（原人事部令2004年第3号）处理，尚在停考期内的考生，不得报名参加2009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。四、具体报名办法（一）网上报名 考生于2009年7月1日至9日登陆安徽人事考试网（www.apta.gov.cn），按照网站规定的流程签订诚信承诺书、填写个人报名信息、上传本人照片，并于24小时后上网查看照片审查结果，照片审查不合格的，重新上传照片；照片审查合格的，进入网上缴费。（咨询电话：0551-2884613）（二）资格审查 2009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采取考后资格审查。考生报名前，须仔细阅读报考须知，详细核对报名条件，确认符合报考资格，报名时须保证提交的个人信息真实、准确。对于虚报信息获取考试资格的考生，一经发现，即予取消其考试资格或考试成绩，所缴费用不予退还，并按《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（原人事部令2004年第3号）规定严肃处理；对由于个人填写的报名信息有误而导致无法参加考试的，后果自负。（三）收费标准 根据国家发改委、财政部发改价格〔2004〕1108号和省物价局、财政厅皖价费〔2006〕240号文件规定，2009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费按64元/科收取（含上缴国家部分）。考生应于7月2日至10日登陆安徽人事考试网，查询照片审查通过后，点击“网上缴费”，进入中国工商银行（咨询电话：95588或0551-2622174）或中国建设银行（咨询电话：95533）的网上银行支付考试费用，缴费成功后，下载打印报名表。（四）准考证办理 考生须于11月3日至6日登陆安徽人事考试网下载打印本人准考证，并按准考证上具体要求参加考试，逾期未打印准考证者，责任自负。五、注意事项 应考时，考生须携带黑色墨水笔、2B铅笔、橡皮、无声

无文本编辑功能的计算器，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准考证进入考场。严禁将通讯工具带入考场座位。2009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考场规则、监考人员守则等，按省人事厅等部门皖人发〔2002〕78号文件规定执行；违纪处理办法按《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（原人事部令2004年第3号）规定执行。二〇〇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